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项目编号：LAZC2020-G3-00756-GXYT）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隆安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政府采购计划，现就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本次公开招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

二、项目编号：LAZC2020-G3-00756-GXYT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说明：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发〔2017〕4 号）、国土资源部《关于改进管理方式切实落实耕地占补平衡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3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17〕68 号）、《关于印发引导和规范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项目建设有关问题补充规定的通知》（桂自然发〔2019〕10 号）、南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南宁市 2019 年度提质改造项目任务指标的通知》（南府办〔2019〕117 号）等文件精神，经隆安县自然资源局的委托，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 社会投资方，在隆安县开展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投资合作，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采购内容：负责以总包干的方式全额投资实施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负责提质改造实施全部工作，包括：项目潜力排查、规划方案编制、项目立项、规划设计、施工、工程复核、耕地质量等级评定、验收、后期管护等工作。

项 号	项目内容	项目地点	项目估算金额（元）
1	隆安县乔建镇博浪村等 2 个村耕地提质改造（旱改水）项目	隆安县乔建镇	64458000.00

3、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标段。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

[2011]181 号)、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根据财政部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六、资金来源: 社会资金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国内合法登记注册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或联合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投标人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丙级(含丙级)以上资质。

3、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或规划或土地或农业或水利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4、本项目不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信用登记被评为 D 级及被地方列入黑名单的单位。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的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投标人应满足的资格条件包括:

①联合体成员间应签定联合体协议,明确各成员的权利和义务,并授权其中一名成员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②本项目不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信用登记被评为 D 级及被地方列入黑名单的单位。

③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或规划或土地或农业或水利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项目负责人必须在联合体其中一名成员单位任职)。

④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⑤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须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分标)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分标)投标。

⑥投标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各方共同计算。业绩和信誉根据联合体各方之间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所约定的分工，计算所对应工作的业绩和信誉。

⑦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资质等级较低的一方确定资质等级。

八、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公告时间：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22日；

2、招标文件的获取：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投标单位可登陆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nnggzy.org.cn/gxnnzbw>)，请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各分支机构的采购公告栏内查找相关项目的采购公告，如有附件可点击该公告的附件，即可免费浏览或下载项目的采购文件。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0年7月7日09时30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安排)，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7月7日09时30分前在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厅(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安排)开标，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十一、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nnggzy.org.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xytgc.com>(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

十二、业务咨询：

1、采购人名称：隆安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隆安县城厢镇蝶城路 456 号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0771-6520970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 2 号荣恒国际 B 座 1508 室

项目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0771-2313766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隆安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1-6531019

广西易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5 日